

#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文件

穗工学院〔2020〕57号

---

## 关于印发《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扩招学生 人才培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各学院：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扩招学生人才培养工作实施方案》已经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2020年10月30日



#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扩招学生人才培养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关于做好高职扩招生源教育教学管理的指导意见》（教职成厅函〔2019〕20号）、《关于组织高职院校面向社会人员做好普通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9〕137号）等文件要求，为做好扩招学生人才培养工作，确保质量型扩招，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主动适应高职扩招后生源多元化、发展需求多样化对教育教学的新要求，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推动学校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

## 二、招生专业及教学点

为充分利用社会办学资源，经友好协商，学校与广东德立教育有限公司、广州市从化区高级技工学校、广州市海珠区华穗教育培训中心等单位合作建立扩招生源教学点，招生专业主要包括：电子商务、工商企业管理、广告设计与制作、环境艺术设计、会计、机电一体化技术、计算机应用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人力资源管理和数控技术等专业。

### 三、工作措施

#### （一）编制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落实《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职成〔2019〕13号），坚持“标准不降、模式多元、学制灵活”的原则，对接国家教学标准，按照《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关于2019年版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及《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关于〈2019年版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补充通知》有关要求，结合各教学点实际和生源情况，分类制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同一专业只制定一个人才培养方案，不同教学点同一专业采用相同的人才培养方案。

#### （二）组建高素质教师队伍

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由学校、各教学点和合作企业人员联合组建高素质师资队伍。坚持“先培训、后上岗”，对拟作为授课教师的校外人员开展培训。原则上每学期集中培训三次以上，通过采取期初集体备课、期中教学研讨、期末教学总结、教学观摩及专项教学能力培训等方式开展。组织教学团队开展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定期举行教研活动。根据国家有关要求，配齐配强专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聘请合作企业技术能手和能工巧匠担任兼职教师，开展新技术、新工艺和新知识等的教学和实习实训指导。

### （三）加强教学组织与实施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根据生源特点，坚持因材施教，突出技能培养，全面落实人才培养方案；深化人才培养机制改革，探索学分制管理改革，实行灵活多样的人才培养模式，推行“校企精准对接、精准育人”模式，创新教学组织形式，坚持在岗培养与学校培养相结合、集中教学和分散教学相结合，根据不同受教育群体实际，统筹采取线上教学、现场授课、网络答疑、专题讲座、教学研讨等多种方法；校企合作开发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等教材或讲义，建设优质数字化教学资源；开展以学生为中心的教法改革，普及推广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景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改革深度融合；创新考核评价方式方法，提高过程考核比重，严格考试纪律。

教务处、继续教育学院、各二级学院及教学点应加强沟通协调，做好开学开课前各项工作安排。

### （四）坚持分类实施管理

1. 根据不同受教育群体特点，由教务处牵头制定有针对性的教学管理办法，适应不同生源、不同学习时间、不同学习方式等。严格学生学习和纪律管理，各教学点安排专人负责做好学生考勤、考试管理等教学管理工作，如实记录学生学习和日常表现，并作为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做好考核成绩报备工作；严格执行学籍定期注册制度，对违反学籍管理有关规定的学生，及时予以

处理；落实学校期初教学检查、期中教学检查和期末教学检查“三个一”教学巡查制度，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由教务处会同继续教育学院、相关二级学院及教学点负责做好新生的入学教育，详细解读人才培养方案、明确学习内容、要求、毕业标准、收费、安全、纪律及其他教学管理规章制度。

2. 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做好各教学点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党团建设、奖助贷学等学生管理和服务工作；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各教学点应配备专职辅导员和班主任。按照专职辅导员与全日制在校生数的比例不低于1:200的要求，选聘专职辅导员，并为每个教学班配备1名专任教师担任班主任，一名班主任所管理班级原则上不超过2个、学生人数不超过150人。坚持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相结合，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渠道作用，确保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强化职业素质养成和技术技能积累，实行“诚信银行”学分管理和工作经历证书管理，将专业精神、职业精神和工匠精神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 四、保障措施

### （一）组织保障

为进一步做好扩招学生教育教学管理工作，决定成立学校高职扩招人才培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陈杰 罗三桂

副组长：李宗国

成员：党委办公室、人事处、计划与财务处、招生与就业指导办公室、继续教育学院、教务处、学生工作处、团委、后勤管理处、安全保卫处、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相关二级学院和各教学点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继续教育学院。办公室根据职责分工（见下表）组织协调各相关职能部门、二级学院对扩招学生及教学点进行延伸管理与指导，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研讨会、协调会，对人才培养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进行预判，并及时解决人才培养过程中的各类问题。

部门、二级学院、教学点职责分工表

部门	职责分工	备注
党委办公室	负责指导各教学点开展学生党建相关工作。	
人事处	负责指导师资队伍建设工作。	
计划与财务处	负责经费的预算和支出管理，各教学点办学经费使用监督和管理。	
招生与就业指导办公室	负责做好扩招生源学生的就业相关工作。	
继续教育学院	负责会同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等对各教学点进行延伸管理的沟通协调工作，负责指导教学组织与实施管理，负责指导学生管理等工作。	
教务处	负责牵头组织人才培养方案的制（修）订工作，负责教学管理、学籍管理的指导，负责教学质量监控的指导工作。	

学生工作处	负责指导各教学点做好学生管理相关工作。	
团委办公室	负责指导各教学点的学生团建相关工作。	
后勤管理处	负责做好后勤保障工作。	
安全保卫处	负责指导教学点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工作。	
思想政治理论教学部	负责指导教学点做好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相关二级学院	负责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指导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等。	
教学点	负责为本教学点提供必要的教学条件，根据人才培养要求选聘教师，组织各专业按人才培养方案实施教学，负责日常教学和学生管理等工作。	

## （二）经费保障

根据学校与各合作单位友好协商，学校将办学经费按联合培养合作协议约定划拨给各教学点，用以保障人才培养工作的顺利开展。各教学点经费按联合培养协议约定使用、列支，并受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监督。学校“质量工程”项目设立专项，积极支持联合教学点共同开展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实践，并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

## （三）教学质量保障

落实学校“三个一”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制度，每学期，组织相关力量到各教学点进行教学巡查，确保各项教学工作保质保量顺利开展。

